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4-11

议案一

关于预计 2022 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 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 2022 年生产经营预算，公司预计 2022 年与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钢铁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4,023,669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及接受综合后勤服务 2,673,060 万元，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 1,320,109 万元，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500 万元，利息及佣金支出 10,000 万元。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包括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及提供劳务、租赁以及金融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1、日常关联采购及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湘钢集团	原辅料	市场价	243,160	232,563
	综合服务费	协议价	19,980	14,508
	工程建设	协议价	3,200	3,487
	动力介质	政府定价	8,250	7,481
湘潭瑞通	原辅料	市场价	215,500	302,672
	接受劳务	协议价	3,900	---
洪盛物流	接受劳务	市场价	75,950	72,552
中冶京诚	原辅料	市场价	138,022	107,603
湘钢冶金炉料	原辅料	市场价	128,700	128,742
湘钢瑞兴	原辅料	市场价	37,500	36,501
	接受劳务	协议价	4,000	4,019
瑞和钙业	原辅料	市场价	25,220	10,271
瑞嘉金属	原辅料	市场价	222,590	182,280
涟钢集团	综合服务费	协议价	18,960	18,753
	原辅料	市场价	35,117	30,922
海南供应链	原辅料	市场价	21,898	21,898

煤化新能源	动力介质	国家定价/协议价	49,518	49,698
	原辅料	市场价	442,214	291,509
涟钢冶金	原辅料	协议价	64,078	54,708
涟钢机电	原辅料	市场价	20,360	12,547
涟钢物流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8,042	31,582
涟钢建设	工程建设	协议价	98,220	69,104
涟钢工程技术	接受劳务	协议价	7,200	6,482
涟钢振兴	原辅料	市场价	31,147	31,147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1,429	11,642
衡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租赁	协议价	568	403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1,454	31,187
	原辅料	市场价	5,496	5,188
欣港集团	接受劳务	市场价	48,057	44,417
华菱资源	原辅料	市场价	156,237	156,501
湖南钢铁集团其他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4,564	1,240
	租赁	协议价	922	836
FMG	原辅料	市场价	451,607	597,980
小计			2,673,060	2,570,423

2、日常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湘钢集团	动力介质	国家定价/协议价	107,880	101,986
	钢材	市场价	4,440	0
	代购物资	市场价	12,700	12,688
	废弃物	市场价	17,000	15,139
湘潭瑞通	代购物资	市场价	173,000	275,672
湘钢金属	钢材	市场价	109,685	107,178
中冶京诚	动力介质	协议价/国家定价	870	854
	钢材	市场价	37,000	37,486
	租赁	协议价	180	168
洪盛物流	钢材	市场价	117,900	105,724
湘钢瑞兴	代购物资	市场价	3,680	3,675
凡易湘钢	代购物资	市场价	26,761	21,575
胜利钢管	钢材	市场价	30,630	0
涟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动力介质	成本加成/政府定价/市场价	51,564	50,360
	代购物资	市场价	60,719	35,987
涟钢机电	钢水	市场价	4,673	4,110
煤化新能源	代购物资	市场价	421,297	299,411
涟钢振兴	钢坯	市场价	12,746	12,015
武义加工配送	钢材	市场价	69,000	71,142
衡钢集团及其子公司	动力介质	成本加成/政府定价	3,352	2,991
	钢管	市场价	8,193	8,181

	租赁	协议价	266	265
	废弃物	市场价	667	709
华菱资源	钢材	市场价	36,907	37,022
	代购物资	市场价	9,000	8,262
关联销售小计			1,320,109	1,212,599

3、金融服务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湖南钢铁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市场价	20,500	11,328

4、金融服务利息支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湖南钢铁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市场价	10,000	6,882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关联方主要是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属于《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二项规定的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在与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协议

基于上述预计，华菱钢铁及下属子公司，拟与湖南钢铁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签订相应的《原材料供应合同》、《综合服务合同》、《产品、工程及劳务合作协议》、《后勤及相关社会服务合作协议》、《产品供应合作协议》、《金融服务协议》、《保理服务协议》等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期限一年。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原辅材料和动力及服务的价格、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价格按以下原则确定：若有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

“国家定价”，则按国家定价执行；若国家物价管理部门没有规定“国家定价”，相应的行业管理部门有“行业定价”，则按行业定价执行；若既无国家定价，亦无行业定价，则按当地市场价格执行；若以上三种价格确定方式均不适用，则按实际成本另加税金及合理利润执行。

财务公司、保理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存贷、保理融资等金融服务时，按市场化原则定价。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是双方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允、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公告（公告编号：2022-18）》。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须回避表决。

2022 年 4 月 11 日

议案二

关于子公司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 《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财务公司）为充分发挥自身作为内部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支持，拟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继续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票据贴现、委托贷款、票据承兑等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 1 年，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华菱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华菱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省监管局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设立宗旨在于加强企业内部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主要业务为向各成员单位提供存款、贷款、票据贴现、电子票据承兑、委托贷款、外汇结售汇等金融服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湖南钢铁集团以钢铁制造为主业，另外还涉及上游钢铁辅业、资源开发、下游钢材深加工、金融投资、商贸物流领域等多元集群产业。2017 年至 2020 年，湖南钢铁集团业务稳步增长，经营规模稳居钢铁行业前十强。湖南钢铁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构成公司关联方。经查询，湖南钢铁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2022 年 3 月 8 日，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华菱财务公司拟继续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

贷款及贴现服务、其他金融服务。其中，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在华菱财务公司的存款每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120 亿元、贷款及贴现每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80 亿元，华菱财务公司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其它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函、票据承兑、外汇结售汇、委托贷款等）的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最高综合授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及贴现、贸易融资、票据承兑、担保、信用证、保函、外汇结售汇等资金融通业务）不超过 120 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在华菱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参考由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利率和浮动范围，按市场化原则，不高于国内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向其提供的同期同类型存款的利率；华菱财务公司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贷款及贴现服务时，利率参考由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利率，按市场化原则，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向其提供的同期同类型贷款及贴现的利率；华菱财务公司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其它金融服务时，收费按市场化原则，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向其提供其它同期同类型金融服务收取的费用。

因此，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系参考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利率，及国内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同期同类型金融服务的价格制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华菱财务公司资金统筹功能及资金管理协同效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盈利能力，并为股东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支持和服务。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于 2022 年

3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子公司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19）》。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须回避表决。

2022年4月11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钢铁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是建设现代化强国的重要支撑，是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领域。工信部等三部委联合发布《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未来将加快推进钢铁工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力争到 2025 年基本形成布局结构合理、资源供应稳定、技术装备先进、质量品牌突出、智能化水平高、全球竞争力强、绿色低碳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格局。同时，公司“十四五”期间将坚持立足湖南、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数字赋能、绿色制造五大原则，以提质增效为核心，完善精益生产体系，力争成为钢铁产品目标市场引领者和区域市场主导者。

在上述背景下，公司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将紧密围绕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四化”转型升级，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将坚持“一致性、延续性、严谨性”三大原则，确保新建项目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方向一致，确保前期续建项目延续，严格管控年度计划外投资项目。主要投资方向将聚焦以下几方面，一是着力推进品种结构高端化与系统降本增效，主要包括高牌号硅钢生产线一期建设项目、以先进钢铁材料为导向的产品结构调整升级项目等；二是着力推进低碳绿色改造，主要包括超低排放改造、高效余能发电项目等；三是着力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主要实施方向为基于云平台的大数据应用、铁前料场及生产区域信息化及操作集中控制、设备能源中心功能扩展及应用、5G+及机器视觉技术应用等；四是着力推进钢铁产业链延伸，主要为汽车板二期建设项目。

按照上述原则，2022 年公司拟计划安排固定资产投资 101.26 亿元，其中续建项目 50 亿元、新开工项目 51.26 亿元；计划资金支出 78.31 亿元，其中续建项目 37.21 亿元，新开工项目 30.49 亿元，支付工程结算尾款及延期支付款 10.61 亿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2 年 4 月 11 日

议案四

关于湖南钢铁集团对华菱衡钢增资及华菱衡钢增资子公司的 议案

各位股东：

为推动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衡钢）高质量发展，支持其开展相关技术改造项目，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钢铁集团）拟以自有资金对华菱衡钢增资 10 亿元，华菱衡钢同步对下属全资子公司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简称连轧管公司）增资 10 亿元。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华菱衡钢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37.49 亿元，具有炼铁、炼钢、轧管、钢管深加工全流程生产工艺，拥有 5 条国际先进的钢管生产线以及 15 条钢管深加工生产线，实现了规格组距全覆盖。华菱衡钢专注于技术、品质和服务的提升，以专业化生产为基础打造了油气用管、压力容器用管、机械加工用管三大拳头产品系列。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6.06 亿元，净利润 3.62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菱衡钢合并资产总额 135.71 亿元，负债总额 93.72 亿元，净资产 41.99 亿元，资产负债率 69.06%。

连轧管公司是华菱衡钢下属全资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25.32 亿元，拥有烧结、炼铁、炼钢、轧材、钢材深加工等全流程装备，2021 年连轧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73 亿元，实现净利润 2.14 亿元，是华菱衡钢生产经营核心主体。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华菱衡钢属于国内三大专业化无缝钢管生产商之一，“十三五”期间定位中高端市场，打造了一批高附加值产品，是中石油、中石化、壳牌、美孚等知名企业主要供应商，产品远销国内外。但高端产品规模相对较小，“高强度、高韧性、耐腐蚀、耐高温、轻量化、长寿命”等一系列“卡脖子”技术钢管有待继续开发。

受益于油价回升，油气开采活动增多，预计无缝钢管需求逐步好转。未来随着无缝钢管行业集中度逐渐提升，有利于提高无缝钢管企业在产业链的话语权。因此，“十四五”期间，华菱衡钢将加大提质增效、智能制造、节能环保等领域的资金投入，拟投资建设产线升级改造、集控系统智能化改造、超低排放改造等项目，积极推动品种结构升级、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快实现超低排放。同时，华菱衡钢目前的资产负债率仍高于钢铁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财务负担较重，急需增加资本金投入，以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提升融资能力。

考虑到公司“十四五”期间仍有较大的资本开支需要，而华菱衡钢在下属子公司中盈利能力相对较弱，且无缝钢管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经与控股股东协商，拟由湖南钢铁集团对华菱衡钢增资，一方面有利于减少公司资金支出，降低投资风险；另一方面有利于支持华菱衡钢开展技术改造，并体现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和信心。

三、增资方案

第一步：湖南钢铁集团以自有资金对华菱衡钢增资 10 亿元

本次增资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华菱衡钢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定价依据。湖南钢铁集团按照华菱衡钢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折股享有相应的注册资本，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华菱衡钢现有注册资本 374,876.67 万元，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评估报告》（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2)第 0214 号），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华菱衡钢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609,908.55 万元，因此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价格为 1.627 元。本次湖南钢铁集团对华菱衡钢的 100,000 万元出资额按照评估价格折股后，享有的注册资本为（即出资额 100,000 万元/每 1 元注册资本价格 1.627 元）61,464.33 万元，差额 38,535.6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增资完成后，华菱衡钢注册资本将由 374,876.67 万元增至 436,341.00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华菱衡钢 85.91% 股权，仍保持控股地位，并合并其报表；湖南钢铁集团持有华菱衡钢 14.09% 股权。增资后华菱衡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74,876.67	85.91%
2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1,464.33	14.09%
合计	--	436,341.00	100%

第二步：华菱衡钢对连轧管公司增资 10 亿元

由于华菱衡钢相关技改项目主要以连轧管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因此湖南钢铁集团对华菱衡钢增资后，华菱衡钢将同步对连轧管公司增资。华菱衡钢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 1 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对连轧管公司增资 10 亿元。增资完成后，连轧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53,243.7548 万元增至 353,243.7548 万元，仍为华菱衡钢全资子公司。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湖南钢铁集团向华菱衡钢增资是按照经评估的每 1 元注册资本价格折股后享有相应的注册资本。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湘审（2022）73 号），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华菱衡钢母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389,305.87 万元。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评估报告》（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2)第 0214 号），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华菱衡钢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609,908.55 万元，评估增值率 56.67 %（详见下表）。

该评估公司属于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与公司、湖南钢铁集团、华菱衡钢均没有现存的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以该评估值为依据折股，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64,476.75	365,495.72	1,018.97	0.28
2	非流动资产	615,537.63	835,226.28	219,688.65	35.69
3	长期股权投资	499,053.41	639,082.62	140,029.21	28.06
4	固定资产	82,613.32	112,399.38	29,786.06	36.05
5	在建工程	11,161.77	10,926.81	-234.96	-2.11
6	无形资产	22,709.13	72,712.52	50,003.39	220.19
7	资产总计	980,014.38	1,200,617.05	220,602.67	22.51
8	流动负债	555,461.71	555,461.71		
9	非流动负债	35,246.79	35,246.79		
10	负债合计	590,708.50	590,708.50		
1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89,305.88	609,908.55	220,602.67	56.67

说明：

1、固定资产增值得主要原因是房屋建筑物建成年代较早，近些年建筑工程领域人工费、材料费及机械费均大幅度上涨导致。

2、无形资产增值得主要原因是由于待估宗地取得日期较早，近年来衡阳市地价上涨所形成。当地经济良好发展提升了地价的上升空间，城区基础设施日趋完善，交通发达，开发程度逐渐成熟，形成了良好的用地条件，促使地价有一定幅度增长。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甲方）与湖南钢铁集团（乙方）、华菱衡钢（标的公司）签署了《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2.1 本次增资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湘审（2022）73 号），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标的公司母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389,305.87 万元，合并报表

归母净资产 419,939.62 万元。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评估报告》（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2)第 0214 号），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389,305.87 万元，标的公司经评估的全部权益价值为 609,908.55 万元，增值率为 56.67%。

2.2 标的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3,748,766,689 元，根据评估报告本次乙方对标的公司增资价格确定为 1.627 元/注册资本，本次乙方对标的公司新增 1,000,000,000 元出资中，614,643,311 元计入标的公司实收资本，385,356,689 元计入资本公积。

2.3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 3,748,766,689 元增加至 4,363,410,000 元，甲方持有标的公司 85.91%股权，乙方持有标的公司 14.09%股权，甲方保持对标的公司的控股地位，继续由甲方合并报表。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748,766,689.00	85.91%
2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14,643,311.00	14.09%
合计	--	4,363,410,000.00	100%

2.4 乙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缴付全部增资价款。

2.5 标的公司自增资基准日至本次增资完成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期间的损益和任何权益变动，由甲方和乙方按 2.3 款所列股权比例享有。

.....

8.1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经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六、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满足华菱衡钢及连轧管公司“十四五”期间提质增效、智能制造、环保等领域资金投入的需要，是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发展的支持；可以减少上市公司资金支出，降低投资风险。同时，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华菱衡钢及连轧管公司盈利能力，增强资本实力、降低资产负债率。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保持对华菱衡钢的控股地位，并合并其报表，华菱连轧管公司仍为华菱衡钢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湖南钢铁集团对华菱衡钢增资及华菱衡钢增资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20）》。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须回避表决。

2022 年 4 月 11 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打造湘品湘造质量形象”，进一步提高湖南钢铁企业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变动情况，现拟修订《公司章程》第十八条中涉及控股股东名称的内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人为 <u>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u> 、长沙矿冶研究院、张家界冶金宾馆、湖南冶金投资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湖南公司。出资方式为： <u>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u> 出资方式为实物资产、出资时间为 1999 年 4 月；长沙矿冶研究院、张家界冶金宾馆、湖南冶金投资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湖南公司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产，出资时间为 1999 年 4 月。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人为 <u>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u> 、长沙矿冶研究院、张家界冶金宾馆、湖南冶金投资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湖南公司。出资方式为： <u>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u> 出资方式为实物资产、出资时间为 1999 年 4 月；长沙矿冶研究院、张家界冶金宾馆、湖南冶金投资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湖南公司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产，出资时间为 1999 年 4 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2 年 4 月 11 日